

证券代码：839107

证券简称：中机星

主办券商：联讯证券

武汉中机星粮食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对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光谷自贸区分行的260 万元信用贷款申请续贷，公司董事肖崇业及其配偶张培、公司股东方兰及其配偶陈德淼、公司董事王章海及其配偶傅孝芳拟为此借款提供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建行武汉光谷自贸区分行申请续贷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肖崇业、王章海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肖崇业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117-12-27-01 号

2. 自然人

姓名：张培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117-12-27-01 号

3. 自然人

姓名：方兰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蔡 家里 108 号

4. 自然人

姓名：陈德淼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蔡 家里 108 号

5. 自然人

姓名：王章海

住所：武汉市汉阳区水仙里 148 号 7 楼 1 号

6. 自然人

姓名：傅孝芳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38 号-3 号 4 楼 7 号

（二）关联关系

肖崇业先生为公司时任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培女士为其配偶；方兰女士为公司时任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德淼先生为其配偶；王章海先生为公司时任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傅孝芳女士为其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遵循公平、自愿、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且公司独立性未因该项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对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光谷自贸区分行的260 万元信用贷款申请续贷，期限为一年，由公司时任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肖崇业及其配偶张培女士，公司时任共同实际控制人方兰女士及其配偶陈德淼先生，公司时任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王章海及其配偶傅孝芳女士共同为本次借款无偿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盖章的《武汉中机星粮食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40

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